

采购需求书

	类别	内容
1	名称	联港工业区中兴片区三板路西段市政道路新建工程防洪影响评价服务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珠海市金湾区红旗镇城市管理办公室 联系电话：0756-7788803 联系人：陈工
3	中介服务名称	联港工业区中兴片区三板路西段市政道路新建工程防洪影响评价服务
4	对中介服务机构 的资质要求	工程咨询单位应当通过全国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备案。
5	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	1. 项目概况：本项目位于珠海市金湾区红旗镇中兴片区，其中三板路设计时速 40km/h，道路红线宽度 24m，双向 4 车道，等级为城市次干路，路线起于新安北路，终于碧溪东路，设计长度 350.625m；新安北路临时拓宽段设计时速 30km/h，道路宽度 22.5~14.5m，双向两车道，等级为城市支路，路线起于富康路，终点于三板路与新安北路交叉口，设计长度 389.019m。 2. 本次招标内容：防洪影响评价服务。 3. 工期要求：符合甲方进度需求。 4. 质量要求：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珠海市现行行业规定。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珠海市金湾区红旗镇。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报下浮率。 3. 计价标准：招标控制价¥113400.00 元，报下浮率，下浮率区间为 0%—5%，包含本次防洪影响评价服务的一切费用。委托金额已综合考虑提供本次防洪影响评价服务范围内全部工作内容、服务承诺、额外服务费及不可预见风险等费用，防洪影响评价服务过程中如存在违约金未及时支付或扣除的，在最终结算时给予扣除，最终结算金额以相关部门审核为准。
8	服务时间	以合同约定为准。
9	验收	1. 验收时间：以合同约定为准。 2. 验收程序：以合同约定为准。 3. 验收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企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 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以合同约定为准。

10	结算方式	结算金额以相关部门审核为准。 费用支付方式：乙方提交防洪评价报告（报批稿）并经有关部门批准通过，且咨询费经相关部门审核后，甲方凭乙方出具的有效增值税普通发票向乙方指定银行账户一次性支付至经审核咨询费的 100%。
11	违约责任	以合同约定为准。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
13	响应文件组成	1. 营业执照扫描件； 2. 响应人近三年内完成类似项目的业绩情况（不超过三项，业绩以合同关键页、中标通知书为准）； 3.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注册证书、身份证扫描件及社保证明（近 1 个月）； 4. 简单技术方案（不超过 10 页）； 5. 所有资料均加盖公章。
14	备注	1.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

		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 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 1-10）。 3.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	--	--